

# 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路径研究

瞿晨曦

南京市文化馆，江苏省南京市，210000；

**摘要：**民族音乐是中华民族悠久历史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承载着丰富的民族情感和文化内涵。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质量与品质的提高，文化旅游逐渐成为人们休闲娱乐的重要方式。将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不仅能够丰富旅游内容，提升旅游品质，还能有效传承和弘扬民族文化，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因此，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的融合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文化价值。

**关键词：**民族音乐；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路径研究

**DOI：**10.69979/3029-2735.25.06.075

## 引言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文化与旅游的融合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鼓励和支持地方将民族音乐等文化资源转化为旅游产品，推动文化旅游产业的转型升级。然而，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的融合仍面临一些挑战，这些挑战不仅制约了民族音乐的传承与发展，也影响了文化旅游产业的健康发展。对此，集中研究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具有十分关键的意义。基于此，本文旨在探讨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路径，通过分析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的关系，提出实现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深度融合的有效策略。旨在为相关政府部门、企业和社会组织提供参考和借鉴，推动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的深度融合，助力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 1 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理论基础

### 1.1 民族音乐的定义与范畴

民族音乐是一个民族在长期历史发展过程中，由人民群众创造并传承下来的音乐形式。它深深扎根于民族的土壤，反映了该民族的生活方式、宗教信仰以及社会结构等多个方面。在我国，民族音乐的范畴极为广泛，涵盖了民间歌曲、民族器乐、说唱音乐、戏曲音乐以及民间歌舞音乐等多种类型。民间歌曲，作为民族音乐的重要基石，是劳动人民在日常生活中即兴创作的产物，题材广泛，形式多样。如陕北的信天游，以高亢嘹亮的曲调、质朴真挚的歌词，展现了黄土高原人民的豪放性格与朴实的生活；云南的《小河淌水》，旋律优美婉转，诉说着彝族青年男女之间的纯美爱情。民族器乐种类繁

多，根据演奏方式和乐器材质，可分为吹管乐器、弹拨乐器、拉弦乐器和打击乐器。笛、箫、唢呐等吹管乐器，音色明亮，能营造出欢快或悠扬的氛围；琵琶、古筝、古琴等弹拨乐器，表现力丰富，既能演绎激昂的《十面埋伏》，又能倾诉如《渔舟唱晚》般的悠然意境；二胡、马头琴等拉弦乐器，以其独特的音色，擅长抒发深沉的情感；而鼓、锣、钹等打击乐器，则是民间节庆、祭祀活动中不可或缺的元素，能增添热烈、庄重的气氛。戏曲音乐是中国传统戏曲艺术的核心组成部分，融合了文学、音乐、舞蹈、美术等多种艺术形式。例如，京剧作为国粹，以其华丽的唱腔、精湛的表演和丰富的剧目，展现了中国戏曲的独特魅力；豫剧以大气磅礴的风格、通俗易懂的唱词，在河南及周边地区广泛流传。

### 1.2 民族音乐的文化价值与艺术特色

民族音乐承载着深厚的文化价值，是民族文化传承的重要载体。每一首民族音乐作品，都蕴含着特定民族的历史记忆、价值观念和审美情趣。通过口传心授、世代相传的方式，民族音乐将先辈们的智慧和精神传递给后代，使民族文化得以延续和发展。从艺术特色来看，民族音乐具有独特的旋律、节奏和和声。在旋律方面，各民族音乐往往根据自身的语言特点、地理环境和文化传统，形成了风格各异的旋律线条。如蒙古族音乐的旋律多呈现出悠长、起伏较大的特点，仿佛辽阔的草原上的骏马奔腾，展现出蒙古族人民的豪迈胸怀；而江南水乡的音乐旋律则较为婉转、细腻，恰似那蜿蜒的河流，流淌着江南人民的温婉柔情。在节奏上，民族音乐丰富多样，有的节奏明快，充满活力，如维吾尔族的音乐，

常常以多变的节奏和强烈的韵律，让人感受到维吾尔族人民热情洋溢的生活态度；有的节奏则较为舒缓，富有韵律，如一些少数民族的摇篮曲，以轻柔的节奏安抚着婴儿的梦乡。民族音乐的和声也具有鲜明的民族特色，与西方音乐和声体系有所不同。它往往注重旋律的横向发展，强调各声部之间的相互配合与呼应，形成独特的和声效果。例如，侗族大歌是一种多声部、无指挥、无伴奏的民间合唱形式，其和声丰富和谐，声部之间错落有致，展现出侗族人民在音乐创作上的独特智慧和高超技艺。

### 1.3 文化旅游的定义与特征

文化旅游是一种以文化体验为核心的旅游形式，它旨在让游客通过旅游活动，深入了解和感受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文化内涵。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将文化旅游定义为“人们为了满足对文化的需求，前往文化吸引物所在地进行的旅游活动”。这些文化吸引物包括历史遗迹、艺术作品、传统习俗、宗教信仰、语言文字、建筑风格以及各种文化活动等。与传统旅游相比，文化旅游具有显著特征。例如文化性是文化旅游的核心属性。文化旅游强调游客对目的地文化的深度体验和理解，游客通过参观博物馆、历史古迹、艺术展览，参与民俗活动，欣赏传统表演等方式，感受和学习当地的文化，丰富自己的文化知识和精神世界。以参观故宫博物院为例，游客不仅能欣赏到宏伟壮丽的古建筑，还能通过馆内丰富的文物展品，了解中国古代宫廷的历史、文化、艺术和社会生活，感受到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同时文化旅游具有较强的参与性。游客不再满足于传统旅游中走马观花式的观光，而是更渴望参与到当地的文化活动中，亲身体验当地的生活方式。如在一些少数民族地区，游客可以参与制作传统手工艺品，学习当地的舞蹈、音乐，参与传统的节日庆典等，通过亲身参与，更深入地了解当地文化，获得独特的旅游体验。

## 2 南京市文化馆推动融合发展的实践探索

### 2.1 举办音乐活动，促进文旅融合

南京市文化馆积极举办各类丰富多彩的音乐活动，成为推动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的重要力量。520城市文化客厅·公益音乐会系列是文化馆的品牌音乐活动之一，该系列音乐会邀请了众多国内顶尖的民族音乐艺术家和乐团参与演出。这些音乐会为南京市民带来了高

品质的音乐享受。不仅如此，文化馆还举办了时代国乐——民乐系列音乐会和百姓舞台广场演出，其中的演出曲目将中国的民族音乐与国际音乐元素相结合，通过创新的表演形式和跨界合作，为观众呈现出独特的音乐盛宴，也吸引了大量外地游客前来观赏。这种新的尝试，不仅提升了南京在国际文化舞台上的知名度，也吸引了大量国际游客前来，进一步促进了南京文化旅游的国际化发展。

### 2.2 开展文化培训，举办公共文化星辰奖，培养专业人才

为了推动民族音乐的传承与发展，为文化旅游产业提供专业人才支持，南京市文化馆开展了丰富多样的民族音乐培训活动。针对不同年龄层次和音乐基础的人群，文化馆开设了各类民族音乐培训班，包括民族乐器演奏班等。在民族乐器演奏班中，设置了二胡、古筝等多种乐器的教学课程，由专业的音乐教师进行授课，从乐器的基本构造、演奏技巧、乐理知识等方面进行系统教学，培养学员的演奏能力。声乐班则注重民族声乐的发声方法、演唱技巧和曲目演唱的教学，让学员掌握民族声乐的独特魅力。举办南京市公共文化星辰奖，促进原创作出具有独特风格的音乐作品。这些作品不仅丰富了民族音乐的创作宝库，也为文化旅游产业提供了更多具有创新性的音乐内容。

### 2.3 打造文化品牌，提升城市形象

南京市文化馆致力于打造具有南京特色的文化品牌，通过品牌效应提升南京城市的文化旅游形象。“幸福南京人”公益系列演出是文化馆与南京玄武湖共同打造的文旅融合品牌活动之一。该系列演出涵盖了音乐、舞蹈、戏剧、曲艺等多种艺术形式，以南京本土的文化元素为核心，通过艺术表演的方式在南京著名的旅游景点玄武湖莲花广场舞台展现南京人民的幸福生活和城市的文化魅力。演出内容丰富多样，为游客提供了近距离感受南京文化的机会，也为南京的文化旅游增添了独特的吸引力，使南京的城市文化形象更加鲜明和独特。

## 3 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完善路径

### 3.1 完善政策法规支持

政府应发挥主导作用，制定并完善一系列有利于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政策法规。在产业扶持政策方面，设立专门的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专项

资金,用于支持民族音乐的保护、传承与创新项目,以及推动相关旅游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升级。例如,对于致力于挖掘和整理濒危民族音乐的项目给予资金补助,鼓励专业团队深入民间,保护珍贵的音乐文化遗产。对参与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项目的企业,在增值税等方面给予一定程度的减免。对于投资建设民族音乐主题旅游景区、开发民族音乐文创产品的企业,给予税收优惠,降低企业的运营成本,提高企业参与融合发展的积极性。此外在市场监管方面,建立健全一定的法律法规,规范市场秩序。加强对民族音乐表演市场和文化旅游市场的监管力度,严厉打击侵权盗版、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保护民族音乐创作者、表演者以及旅游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维护市场的公平竞争环境。

### 3.2 加大资金投入力度

为了满足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资金需求,应积极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吸引社会资本的广泛参与。政府可以通过设立产业引导基金,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引导社会资本投向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领域。产业引导基金可以采取参股、融资担保等方式,为符合条件的企业和项目提供资金支持,降低企业的融资门槛,吸引更多的社会资本参与到融合发展中来。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为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项目提供多样化的融资支持。例如,开发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应收账款质押贷款等金融产品,帮助民族音乐企业和文旅企业解决融资难题。对于拥有独特民族音乐版权的企业,可以通过知识产权质押的方式,从银行获得贷款,用于音乐创作、演出推广等方面。此外,还可以通过举办文化产业投资洽谈会等活动,搭建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项目与社会资本的对接平台,促进资本与项目的有效对接。在投资洽谈会上,向社会资本详细介绍民族音乐文旅项目的发展前景等信息,吸引社会资本的关注和投资,实现最终为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

的融合发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推动融合项目的顺利开展和产业的持续发展。

### 4 结语

综上所述,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的融合发展,不仅是传承和弘扬民族音乐文化的有效途径,也是推动文化旅游产业提质升级的重要手段。本文从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方向出发,分析了融合发展的现状,并探讨了实现二者深度融合的路径。研究表明,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的融合发展,需要充分发挥各个文化组织以及社会结合的协同作用,构建多元化、多层次的融合模式,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旅游品牌。相信在未来,通过不断进行探索和实践,民族音乐与文化旅游的融合发展将结出更加丰硕的成果,为传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 参考文献

- [1] 陈曦,丛东来,李盼.黑龙江文旅产业深度融合创新研究——打造音乐之路黄金文化旅游带[J].哈尔滨学院学报,2022,43(01):59-63.
- [2] 杜欢.论少数民族乐器在文旅结合中的保护与传承[J].贵州民族研究,2021,42(05):122-125.
- [3] 郑燕琳.民族音乐节与“旅游+”时代的融合与发展[J].戏剧之家,2021(04):67-68.
- [4] 朱维婷.论民族音乐与零陵城市文化旅游产业的融合[J].湖南科技学院学报,2019,40(09):118-119.
- [5] 李晓燕.基于民族民间音乐的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策略研究[J].天津中德应用技术大学学报,2018(06):12-15.

作者简介:瞿晨曦,出生年月:1990年1月,性别:男,民族:汉,籍贯:南京,学历:本科,现有职称:副研究馆员,研究方向:公共文化服务或者音乐艺术类。